

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股价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风险提示

1、近期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公众号所提及游戏涉及“元宇宙”概念并且被媒体转发，而且国泰君安研究报告也建议关注 VR、AR 产业以及虚拟文娱产业投资机会，从而引起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元宇宙是一个巨大的概念和模式，公司尚处于初步探索阶段，触及概念相对较浅，对应产品尚在研发中，新游戏上线时间和地区亦受到诸多因素影响。项目实施进度、能否达到公司预计的效果、能否满足未来市场的需求，均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即便以上条件皆满足，公司依然不排除相关产品与元宇宙存在较大差距的可能性。

2、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二、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1 年 10 月 21 日、2021 年 10 月 22 日、2021 年 10 月 25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交易特别规定》等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三、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3、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 4、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6、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四、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深圳中青宝互动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25日